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能。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七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审查和监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检查。现将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开展的各项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七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监事会	7	1、2024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设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特定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定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24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议案》和《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文件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权益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2024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7、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等事项进行了监督。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年度，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管理情况

2024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体系、定期报告等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遵守《会计法》等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财务管理规范、运作规范，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度，公司未发生需要监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相关事项。

（四）内部控制评价

2024年度，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自身情况，制定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良好的贯彻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执行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实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五）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检查意见

2024年度，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整提交拟披露公告的情况，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

的情况，能够按照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六）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2024年度，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严格按照公司制订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执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在公司发布重大事项公告、业绩预告和定期报告等敏感期间，均要求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备案。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七）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具体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核程序，相关程序和事项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监事会2025年度工作计划

2025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加强各项监督检查，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出席股东会及相关经营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积极监督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忠实勤勉地履行的监事会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同时持续加强自身学习，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要求，推动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